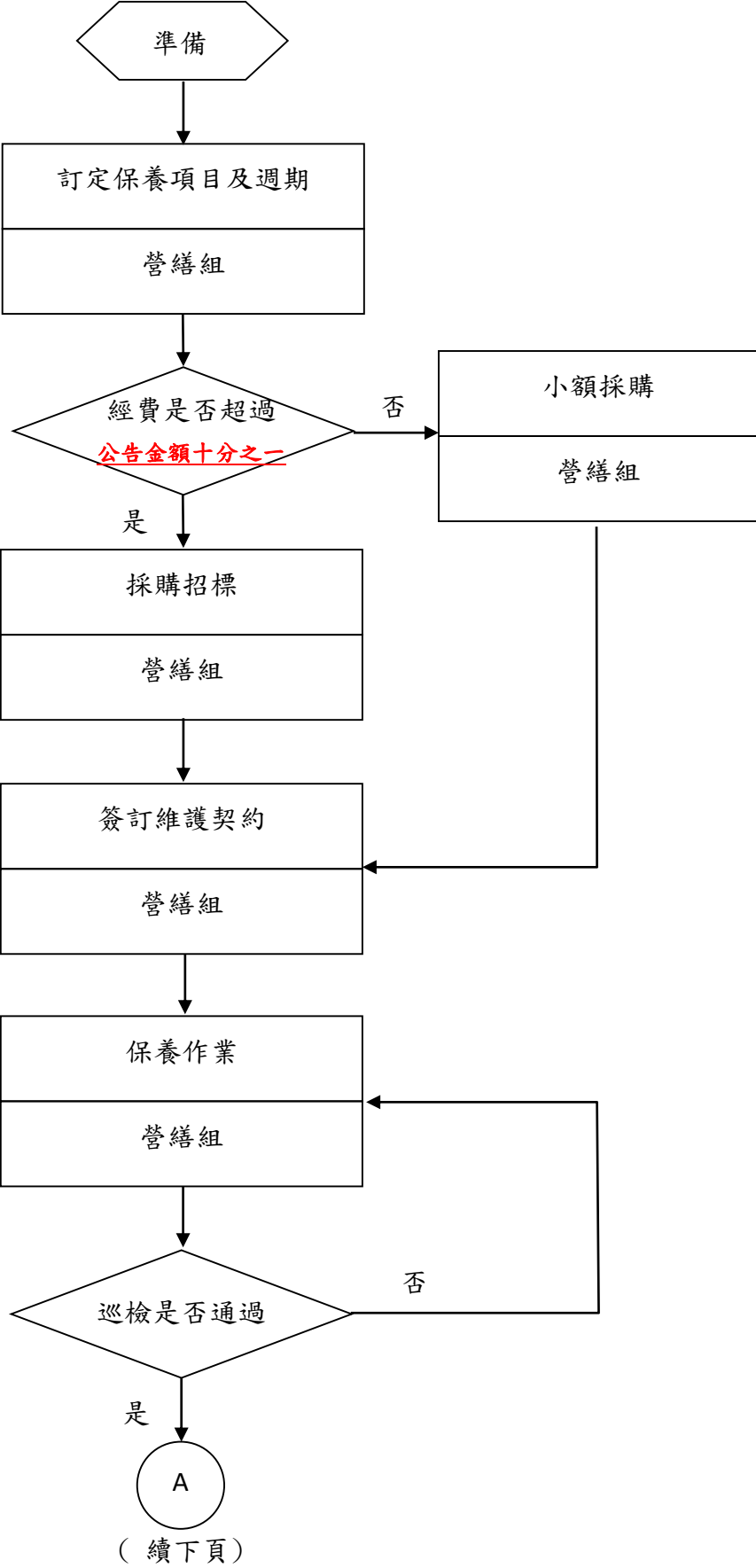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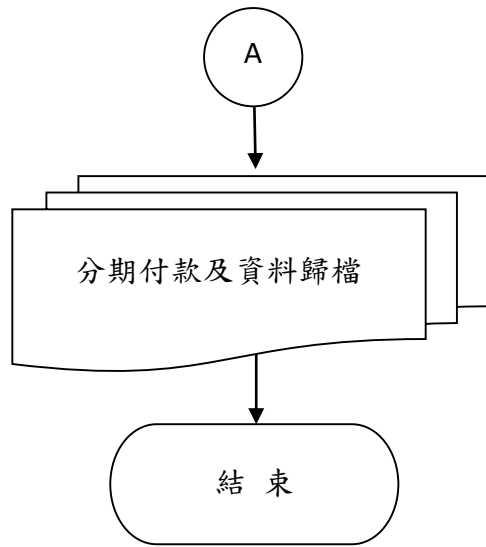
總務處【NC03】作業程序說明表

項目編號	NC03
項目名稱	大型設備維護保養作業
承辦單位	總務處營繕組
作業程序說明	<p>一、訂定設備檢查、維護及保養週期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（1次/二年）、高壓電氣設備檢測（2次/年）、消防設備檢查（1次/月）、緊急發電機設備（1次/月）、電梯設備保養（1次/月）、熱水鍋爐設備保養（1次/月）、飲水機保養（1次/月）、中央空調主機清潔保養（2次/年）。</p> <p>二、年度總經費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上者，依採購法程序辦理採購作業。</p> <p>三、年度總經費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者，辦理零星小額採購作業。</p> <p>四、簽訂保養契約。</p> <p>五、廠商分期保養作業。</p> <p>六、本校維修人員巡檢通過。</p> <p>七、廠商分期核銷。</p> <p>八、本校維修人員紀錄及歸檔</p>
控制重點	<p>一、是否依設備維護保養週期定期保養。</p> <p>二、定期保養是否經本校維修人員巡檢通過。</p>
法令依據	<p>一、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及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管理規則</p> <p>二、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</p> <p>三、建築物升降設備管理辦法</p> <p>四、消防法</p> <p>五、飲用水管理條例、飲用水水質標準</p> <p>六、政府採購法、施行細則及其相關子法</p>
使用表單	<p>一、定期保養紀錄表</p> <p>二、定期巡檢紀錄表</p>

總務處【NC03】作業流程圖

大型設備維護保養作業





總務處【NC03】控制作業自行評估表

評估單位：總務處營繕組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大型設備維護保養作業

評估期間：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至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

評估日期： 年 月 日

控制重點	評估情形					改善措施
	落實	部分 落實	未落實	不適 用	其他	
(一) 是否依設備維護保養週期定期保養？						
(二) 定期保養是否經本校維修人員巡檢通過？						
填表人： 複核：						

註：

1. 機關得就 1 項作業流程製作 1 份自行評估表，亦得將各項作業流程依性質分類，同 1 類之作業流程合併 1 份自行評估表，將作業流程之控制重點納入評估。
2. 各機關依評估結果於評估情形欄勾選「落實」、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、「不適用」或「其他」；其中「不適用」係指評估期間法令規定或作法已修正，但控制重點未及配合修正者；「其他」係指評估期間未發生控制重點所規範情形等，致無法評估者；遇有「部分落實」、「未落實」或「不適用」情形，於改善措施欄敘明需採行之改善措施。